

#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董事会对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如下：

###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依据财政部 2018 年度颁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和财政部《关于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的规定和要求，以及根据财政部 2017 年修订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上述会计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和要求，对公司的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已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及其解读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并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追溯调整。可比期间（2017 年度）财务报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

原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新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应收票据	3,146,828.70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45,193,516.58
应收账款	342,046,687.88		
应收利息	207,629.22	其他应收款	53,104,695.27
其他应收款	52,897,066.05		
应付利息	2,206,087.63	其他应付款	63,014,535.73
其他应付款	60,808,448.10		
管理费用	272,500,979.80	管理费用	165,155,106.65
		研发费用	107,345,873.15

其他收益	9,567,629.39	其他收益	9,796,019.72
营业外收入	4,444,126.07	营业外收入	4,215,735.7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8,519,205.7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666,705.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75,900.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923,400.1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7,108,38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1,960,88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6,632,361.6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1,484,861.61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公司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本公司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等无影响。

2、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衔接规定,公司应当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列报金融工具相关信息,企业比较财务报表列报的信息与本准则要求不一致的不需要进行追溯调整。因此,此项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和会计政策变更之前的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影响。

### 三、董事会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规定,执行新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说明。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30 日